



410178S-2018



开封市一品宋菊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KYJ 0001S-2018

代用茶

2018-01-11 发布

2018-01-11 实施

开封市一品宋菊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开封市一品宋菊业发展有限公司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周红磊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Q/KYJ 0001S-2017(备案号：411716S-2017)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菊花为原料，经拣选、烘干、分拣、包装而成的菊花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菊花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版一部相关规定要求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试验方法
性状	花朵状	从样品中取出1袋，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，应符合表1规定。
色泽	具有原料物质特有的颜色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原料特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2.0	GB 5009.3
总灰分, g/100g	≤ 12.0	GB 5009.4
*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2.5	GB 5009.12
敌敌畏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20
乐果, mg/kg	≤ 1.0	GB/T 5009.20
六六六总量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总量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
氰戊菊酯, mg/kg	≤	0.5	GB/T 5009.146
氯氰菊酯, mg/kg	≤	20	GB/T 5009.146
* 该指标严于地方标准DBS41/010的规定。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与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。

2.6 其它卫生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；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代用茶是以菊花为原料，经拣选、烘干、分拣、包装而成的菊花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/T 24690《袋泡茶》、DBS 41/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等标准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值严于地方标准DBS41/010测定。

开封市一品宋菊业发展有限公司